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2021 年 4 月 27 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10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所有表决议案均获通过，决议如下：

一、《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2021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承诺为拟设华西基金持续补充资本并在其出现流动性危机时给予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募基金公司的设立有利于华西证券完善业务结构布局，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承诺对拟设立的华西基金持续补充资本、在华西基金出现流动性危机时给予流动性支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